

证券代码：832607

证券简称：安华生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0558922223G	
承诺主体名称	韩秀云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主动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购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异议股东股份回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2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承诺履行期限届满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韩秀云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秀云承诺将于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公司股票以现金方式进行回购：

1、回购相对人：支智勇

2、回购请求方式：回购相对人须在承诺有效期内将签字确认的书面申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回购申请书原件、取得该部分股票的交易流水单、有效证件复印件、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以亲自送达或快递寄送等方式交付至公司。公司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黄河12路488号，联系人：赵艳辉，联系电话：0543-3080077。公司将在收到回购相对人的书面申请文件后，与回购相对人进一步联系确定股东身份、回购股票的数量、回购价格等事项。请回购相对人及时回复，确保电话通畅。

3、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回购价格按照回购相对人取得公司该部分股票时的成本价格与2020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已经审计）孰高进行回购（回购相对人持有公司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存在除权除息，其持股成本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67元（已经审计）。回购数量按照回购相对人在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7月15日）所持有的股票进行回购。

4、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承诺。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韩秀云出具的承诺书。

山东安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6日